



# 產業碩士專班計畫

## 申請須知

主辦單位：教育部



執行單位：中國文化大學



中華民國 110 年 06 月

# 目錄

<b>壹、</b>	<b>計畫說明</b> .....	<b>1</b>
一、	依據.....	1
二、	目的.....	1
<b>貳、</b>	<b>辦理領域</b> .....	<b>1</b>
<b>參、</b>	<b>申請資格</b> .....	<b>2</b>
一、	學校.....	2
二、	企業.....	3
<b>肆、</b>	<b>產業碩士專班辦理要項說明</b> .....	<b>3</b>
一、	合作提案方式.....	3
二、	課程及師資.....	3
三、	修業期限及學位授予.....	4
四、	招生方式及名額.....	4
五、	畢業論文.....	5
六、	經費.....	5
七、	就業.....	6
八、	未履約或爭議處理.....	6
<b>伍、</b>	<b>申請說明</b> .....	<b>6</b>
一、	繳交文件.....	7
二、	繳交期限及地點.....	7
三、	注意事項.....	8
四、	服務窗口.....	8
五、	計畫網站： <a href="http://imaster.moe.gov.tw">http://imaster.moe.gov.tw</a> .....	8
<b>陸、</b>	<b>作業程序說明</b> .....	<b>1</b>
一、	整體作業程序.....	1
二、	111年度春、秋季班預計作業時程.....	1

<b>柒、</b>	<b>評選作業</b> .....	<b>2</b>
一、	初審.....	2
二、	複審.....	2
三、	審查結果公告.....	3
<b>捌、</b>	<b>計畫執行與管考</b> .....	<b>3</b>
<b>附錄一、</b>	<b>大學辦理產業碩士專班計畫審核要點</b> .....	<b>6</b>
<b>附錄二、</b>	<b>企業與學校辦理產業碩士專班合作同意書格式</b> .....	<b>11</b>
<b>附錄三、</b>	<b>招生簡章學生權利義務項目說明</b> .....	<b>13</b>
<b>附錄四、</b>	<b>產碩專班申請資安人才培育機制專案補助說明</b> .....	<b>16</b>
<b>附錄五、</b>	<b>111年度春/秋季班申請計畫書格式</b> .....	<b>21</b>
<b>附錄六、</b>	<b>111年度春/秋季班修正計畫書格式</b> .....	<b>42</b>
<b>附錄七、</b>	<b>111年度春/秋成果報告書格式</b> .....	<b>69</b>

## 壹、計畫說明

### 一、依據

107年9月4日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1070114123B號令修正之「大學辦理產業碩士專班計畫審核要點」。

### 二、目的

教育部為促進學用合一，有效支援國內產業發展及升級轉型，鼓勵產學共同培育所需之高階技術或創新及跨領域人才，由企業與學校合作提出開課計畫申請，經教育部審查通過後辦理產業碩士專班，增補企業所需之碩士級人才，提升國內產業競爭力。

## 貳、辦理領域

### 一、產業碩士專班辦理領域各校得依產業實際需求與企業共同合作

研提，所提開辦領域可涵蓋下列產業：

(一)電機領域（例如：電機、電子、電信、半導體等產業）

(二)光電領域（例如：面板、顯示器、光源等產業）

(三)資通領域（例如：資訊、數據通信等產業）

(四)文化創意領域（例如：數位內容、數位典藏、數位學習、設計等產業）

(五)生醫領域（例如：生物科技、製藥、醫療照護、醫療器材等產業，醫護類申請案因涉及政府部門人力培育總量管制，需

依相關規定辦理申請資格認定事宜)

(六)金融領域 (例如：金控、銀行、保險、證券、投資信託、財富管理等產業)

(七)民生工業領域 (例如：機械、塑化、營建、食品、紡織、車輛、材料、能源等產業)

(八)服務領域 (例如：流通、貿易、餐旅、運輸、房仲、開發建設、教育、企管顧問等產業)

二、因應政府重大政策發展與產業升級轉型之人力需求，各校得透過產學合作鏈結，客製化培訓應用課程，並導入業界師資與資源，共同培育高階技術或創新及跨領域碩士級人才（註：請依合作企業所屬領域或專班主要課程架構所屬領域進行開辦申請）。

### **參、申請資格**

由學校依據合作提案企業之需求共同規劃產業碩士專班課程，採學校主辦、企業協辦之方式，由學校提出開課計畫書向教育部申請開設專班，經審核通過後，辦理招生等事宜，申請之學校與企業須具備下列條件：

#### **一、學校**

(一)教育部合法立案登記之國內公私立大學校院。

(二)前述大學校院已設有計畫辦理領域相關研究所或碩士班，其相關資源條件齊備，辦學成效良好者。

## 二、企業

依公司法設立之公司。

(註：可至經濟部商業司「公司登記資料網站」<http://findbiz.nat.gov.tw/fts/query/QueryBar/queryInit.do>查詢確認)

## 肆、產業碩士專班辦理要項說明

### 一、合作提案方式

產業碩士專班由企業與學校依產業實際人力需求，共同規劃本班課程，合作方式可採下列方式進行：

- (一)由單一企業主動洽請合作學校提出申請（適合大型企業）。
- (二)由多家企業聯合洽請合作學校提出申請（適合中小企業或集團企業）。
- (三)由學校開設專班，開放企業認養員額（適合中小企業）。

### 二、課程及師資

- (一)課程內容應強調實務應用能力之培養，並切合產業之需求，課程規劃可邀請相關合作之企業共同參與。
- (二)**整體規劃不得以在職專班模式辦理**，惟配合產業需求可採密集式課程設計，以日間開課為主，部分實務課程得兼採

夜間、假日及寒暑假間開課。

(三)本班師資應延聘部分產業技術專家擔任授課，國立學校並得於校務基金自籌經費許可範圍內聘任編制外約聘教師，以應開課之需求。

(四)除實習課程外，本班應於各校校區或經本部核准之分部上課。

### 三、修業期限及學位授予

**本班修業期限以不超過二年為原則**，並依學位授予法第六條規定授予碩士學位。畢業證書由學校自行規定是否加註產業碩士專班字樣。

### 四、招生方式及名額

(一)採單獨或聯合招生方式，每年分春季班、秋季班二次公開招生。**111年度春季班必須於111年2月底前完成招生考試作業，111年度秋季班須於110學年度第1學期或110學年度第2學期擇一辦理招生考試作業。**

(二)**每班招生名額以不超過30名為原則。**

(三)**本班招生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學校應依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等相關規定，考量學校師資、課程及教學品質，審慎規劃本班招生（申請）名額。

(四)報考資格（如兵役義務、相關畢業科系等）及本班學生應盡



權利義務、合作之企業僱用規定及相關未履約所產生費用償還等規範，均應由學校與企業商議，並明定於招生簡章。企業可以研發替代役方式讓本班畢業學生進入企業服務，有利畢業役男之即時進用。

(五)錄取考生不得申請保留學籍，未報到者由備取考生遞補錄取。

(六)考試科目至少加考一科專業科目，得採筆試、術科或實作等方式進行，以作為學生專業能力之客觀評斷標準。

(七)**本班學生應為全時學生**，不得以在職專班模式進行招生。

(八)大學辦理本班招生考試作業應將以上各款及其他相關招生規定，明定於簡章，提供考生查詢。

## 五、畢業論文

(一)本班畢業論文主題應**依**該班所涉領域之相關產業實際需求。

(二)依『學位授予法』第6條第2項規定，藝術類或應用科技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其論文得以創作、展演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

## 六、經費

(一)本班設置所需經費，除學生繳交之學雜費外，由企業與學校共同支應，政府不另補助；**企業於計畫執行期間補助每**

**名學生之金額，不得低於新臺幣十萬元**，若企業願負擔更多經費，則可酌減或免除學生自付費用。

(二)本班學生所需培訓經費，原則上學費、雜費及相關費用由學校參照日間學制碩士班之收費基準收取之；學生並得依規定申請學雜費減免及相關助學措施。

(三)自107年起為配合教育部推動產業資安人才培育機制，厚植產業資安專業開設專班符合教育部專案補助領域者，得視年度預算編列情形專案補助延聘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之薪資、授課鐘點費、交通費等。前開專案補助領域，將另行公告。

## 七、就業

**本班之合作企業應承諾雇用七成以上之畢業學生。**

## 八、未履約或爭議處理

學校應與合作企業針對雙方權利義務、企業未能依約或依比例任用該班學生、未履約事項或其他爭議等，及學生未依約完成學業或未至合作企業就職等未履約行為，制定相關罰則或爭議處理方式，並明定於相關約定文件（含招生簡章與合作契約）中。

## 伍、申請說明

各學校需設立統一窗口指定專責人員負責各班之申請彙整事宜，並處理核可後與計畫辦公室相關作業之配合聯繫作業。

## 一、繳交文件

每一申請班級需準備下列文件送教育部及計畫辦公室，說明如下：

- (一)開課計畫書紙本一式7份（送教育部1份；計畫辦公室6份），電子檔併請寄送計畫辦公室。
- (二)企業與學校辦理產業碩士專班合作同意書正本，每家企業各1份（送計畫辦公室）。
- (三)如開設專班符合教育部專案補助領域者須另外繳交產業碩士專班「申請資安人才培育機制專案補助」自我檢核表及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申請表(相關說明詳見附錄四)。

## 二、繳交期限及地點

- (一)110年07月15日(四)前(郵戳為憑)由申請學校具函附上述文件，封面註明「產業碩士專班111年度春季班申請文件」或「產業碩士專班111年度秋季班申請文件」，分別寄達教育部及計畫辦公室。
- (二)各申請案未依規定辦理、逾時送達或資料未完備者，不受理。
- (三)寄達地址如下：

- 教育部：100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產業碩士專班計畫辦公室：100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127號B1

### 三、注意事項

(一)**招生規定**：審核結果公布後，核定通過之學校應立即檢視招生規定，有修正必要者及未訂定「產業碩士專班」招生規定者，應於1個月內備文檢送修正條文及修正對照表，報教育部核定。

(二)**招生簡章**：請依教育部相關教育法規及本專班招生規定辦理，有關「學生權利義務」部分，參照本申請須知附錄三  
**自行檢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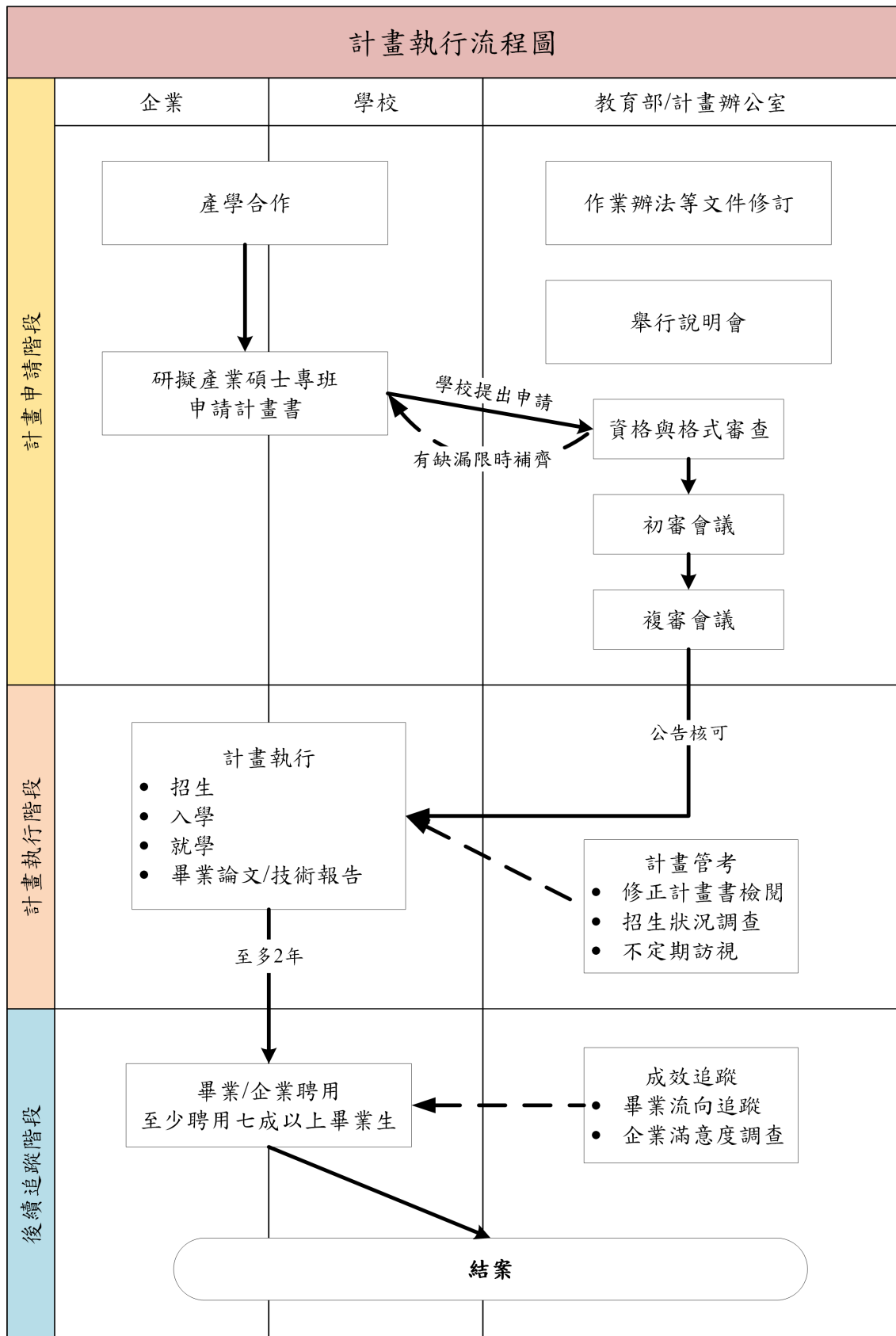
### 四、服務窗口

- 聯絡電話：  
(02)2331-6086 分機7211(曾小姐)、7237(張小姐)
- 電子信箱：moeim@sce.pccu.edu.tw

五、計畫網站：<http://imaster.moe.gov.tw>

## 陸、作業程序說明

### 一、整體作業程序



## 二、111年度春、秋季班預計作業時程

作業程序	預計時程	
	春季班	秋季班
公告作業	110/5月中	
申辦說明會	110/6月中	
申請作業	<b>110/7/15前</b>	
審查作業	110/8-9月	
公告審查結果	110/9月底	
招生簡章繳交	110/11月中	110/11月中 或 111/4月中
招生考試作業	111/1/31前	110學年度第一學期 或 110學年度第二學期 (擇一辦理)
學生註冊入學	111/2月	111/9月
修正計畫書繳交	111/4月底	111/11月底
訪視作業	計畫執行期間	
計畫執行		
畢業流向調查	114/10月	
結案成果報告書繳交	113/5月	113/12月

備註：上述表列各項時間得依實際作業情形，酌予調整。

## 柒、評選作業

### 一、初審

(一)各領域別將遴選數名專家學者擔任初審委員，審查會議採計畫書書面審查，各領域初審委員將以獨立、公正、客觀方式進行計畫及課程內容審查。

(二)評選項目：

1. 合作企業（含合作企業發展性、主要營業項目與專班課程關聯度、預定培育人數之合理性及產業人才需求迫切性等）（25%）
2. 課程規劃（含整體計畫規劃架構及課程內容）（25%）
3. 教學與研究資源（含行政支援措施或組織定位及運作規範）（20%）
4. 開辦系所產學合作實績（含歷年辦理產碩專班成效、行政配合度、招生情形、產學合作計畫及畢業學生投入產業工作比例）（30%）

(三)各委員依據上述權重給予評分及建議，合格者始得以進入複審作業。

### 二、複審

由教育部邀集相關專家委員（初審委員代表為當然委員）召開複審會議。

### 三、審查結果公告

計畫辦公室將於計畫網站公告審查結果，另由教育部發函各錄取學校核定招生名額，並檢送審查委員建議事項，請各校依上開核定公文辦理招生作業。

### 捌、計畫執行與管考

- (一)審核通過之本班應依核定之計畫書內容確實執行，並配合本部或本部指定之計畫辦公室辦理計畫業務。
- (二)本班之招生應依大學法第二十四條及其施行細則第十九條規定，擬訂其公開招生規定，且應秉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招生事宜。本班執行內容須與計畫精神或與核定招生內容性質符合。
- (三)鑑於大學招生之公平性，**本班錄取合作企業員工，以不超過40%為限。**
- (四)審核通過之專班須提交**修正計畫書**，及**企業與學校合辦產業碩士專班之正式契約書**，載明雙方權利義務以及企業負擔費用與支付方式，並於**第1學期開學後2個月內**分別函送教育部及教育部指定之計畫辦公室備查。
- (五)學生與企業（或學校）簽訂之培訓合約書，應載明受補助學生與



補助企業間之權利義務，及任一方未履行約定之罰則。且企業（或學校）與學生間必須於入學註冊前訂立此培訓合約書，以保障各方之權益。

(六)前述受補助學生應盡權利義務、廠商任用規定及相關未履約罰則均須載明於招生簡章中，明確告知報考考生（招生簡章學生權利與義務項目說明詳見附錄三）。

(七)受補助學生畢業論文主題應依專班開課方向及所涉領域之相關產業實際需求擬定碩士班畢業論文題目。

(八)透過本班開設之合作過程，可作為學校調整一般教育人才培育課程之參考，及強化產學合作之基礎。

(九)教育部或教育部指定之計畫辦公室得視實際需要辦理實地追蹤訪視，以瞭解各校執行成果及合作企業配合狀況。

(十)學校開辦之產碩班，得另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及相關規定，開放合作企業選派在職員工隨班附讀該產碩班之部份課程，以善用學校教學資源並提供員工良好進修管道。

(十一) 審核通過之專班經查未依計畫書內容確實執行或未依本要點及相關規定辦理者，教育部或教育部指定之計畫辦公室得要求限期改善或提出說明，以作為每年核定開班之審核依據，經通知後仍未改善或說明者，得列為學校行政疏失，並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附錄一、 大學辦理產業碩士專班計畫審核要點

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4 日

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 1070114123B 號令修正

## 一、目的：

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促進學用合一，有效支援國內產業發展及升級轉型，推動大學設置產業碩士專班（以下簡稱本班），鼓勵產學共同培育所需之高階技術或創新及跨領域人才，提升國內產業競爭力，執行大學法第二十四條規定審核招生事宜，特訂定本要點。

## 二、辦理領域：

配合國家政策發展及產業需求，辦理領域由本部公告之。

## 三、申請資格：

- (一) 大學已設有計畫申辦領域相關研究所或碩士班，其相關資源條件齊備，辦理成效良好者，得依據合作提案企業之需求共同規劃本班，採學校主辦、企業協辦之方式，提出計畫，向本部申請開設本班，辦理招生。
- (二) 前款所稱企業，指依公司法設立之公司。

## 四、課程及師資：

- (一) 課程之內容應強調實務應用能力之培養，並切合產業之需求，課程規劃可邀請相關合作之企業共同參與。
- (二) 可採密集式課程設計，除日間開課外，並得兼採夜間、假日及寒暑假期間開課。
- (三) 本班師資應延聘部分產業技術專家擔任授課，國立學校並得於

校務基金自籌經費許可範圍內聘任編制外約聘教師，以應開課之需求。

(四) 除實習課程外，本班應於各校校區或經本部核准之分部上課。

#### 五、修業期限及學位授予：

本班修業期限以不超過二年為原則，並依學位授予法第六條規定授予碩士學位。畢業證書由學校自行規定是否加註產業碩士專班字樣。

#### 六、招生方式及名額：

(一) 採單獨或聯合招生方式，每年分春季班、秋季班二次招生，並採公開招生方式。

(二) 每班招生之名額以不超過三十名為原則。

(三) 本班招生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學校應依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等相關規定，考量學校師資、課程及教學品質，審慎規劃本班招生名額。

(四) 報考資格（如兵役義務、相關畢業科系等）及本班學生應盡權利義務、合作之企業僱用規定及相關未履約所產生費用償還等規範，均應由學校與企業商議，並明定於招生簡章。

(五) 錄取考生不得申請保留學籍，未報到者由備取考生遞補錄取。

(六) 本班學生應為全時學生，不得以在職專班模式進行招生。

(七) 大學辦理本班招生考試作業應依相關規定辦理，並應將前六款及其他相關招生規定，明定於簡章，提供考生查詢。

#### 七、畢業論文：

(一) 本班畢業論文主題應依該班所涉領域之相關產業實際需求。

- (二) 藝術類或應用科技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其論文得以創作、展演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

#### 八、經費：

- (一) 本班設置所需經費，除學生繳交之學雜費外，由企業與學校共同支應；企業於計畫執行期間補助每名學生之金額，不得低於新臺幣十萬元，政府不另補助。
- (二) 本班學生學雜費由學校參照日間學制碩士班之收費基準收取之；學生並得依規定申請學雜費減免及相關助學措施。
- (三) 開設專班符合本部專案補助領域者，本部得視年度預算編列情形專案補助延聘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之薪資、授課鐘點費、交通費等。前開專案補助領域，本部將另行公告。

## 九、申請及審查作業：

- (一) 本班之開辦計畫應由學校與企業共同研擬，並由學校依每年申請須知公告內容函送本部申請。各申請案未依規定辦理、逾時送達或資料未完備者，得不予受理。
- (二) 各申請案由本部或本部指定之計畫辦公室邀集專家學者召開會議審查，並參考產業人才需求迫切性及國家人才培育等政策，擇優核定辦理，且得視年度預算編列情形專案補助。
- (三) 鑑於大學招生之公平性，本班錄取合作企業員工，原則上以不超過百分之四十為限。

十、本班之招生應依大學法第二十四條及其施行細則第十九條規定，擬訂其公開招生規定，併同開辦計畫報本部核定，並應秉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招生事宜。

十一、學校得將本班開設之合作過程，作為調整一般教育人才培育課程之參考，及強化產學合作之基礎。

十二、合作之企業應承諾雇用本班畢業學生七成以上。

## 十三、計畫管考：

- (一) 審核通過之本班應依核定之計畫書內容確實執行，並配合本部或本部指定之計畫辦公室辦理計畫業務。
- (二) 為查核各校執行成果及合作企業配合狀況，本部得視實際需要辦理實地追蹤訪視作業。
- (三) 未依本要點及相關規定辦理者，本部得要求限期改善或提出說明，以作為每年核定開班之審核依據，經通知後仍未改善或說

明者，得列為學校行政疏失，並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附錄二、 企業與學校辦理產業碩士專班合作同意書格式

### ○○股份有限公司與○○大學產業碩士專班 合作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 ○○大學 (以下簡稱甲方)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乙方)

爰甲、乙雙方承諾共同合作向教育部申請辦理○○○年度○季班○○○○產業碩士專班 (以下簡稱本班)，並同意於審查通過後，依教育部相關作業規定盡雙方之權利義務，執行後續相關作業，雙方同意之合作條款如下：

- 一、 乙方同意並承諾負擔本班 ○ 位學生之補助經費，並於本班學生畢業後至少雇用 ○ 位學生。
- 二、 本合作同意書之效力僅及於甲、乙雙方之合作意願，其他委託培訓細則，待本班計畫審查通過後，甲、乙雙方另行約定。

#### 三、 連絡及通知：

甲方計畫負責人 姓名：○○○  
職稱：  
電話： 行動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乙方計畫負責人 姓名：○○○  
職稱：  
電話： 行動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四、 本同意書乙式三份，由甲、乙雙方及教育部各執一份為憑。

立同意書人：

學校名稱：○○○ (用印)  
代表人： (用印)  
地址：

廠商名稱：○○○ (用印)  
統一編號：



代表人：

(用印)

地址：

中 華 民 國 。 年 。 月 。 日

### 附錄三、 招生簡章學生權利義務項目說明

查核項目	參考範例
□招生目的	本○○班依據教育部『大學辦理產業碩士專班計畫審核要點』，為促進學用合一，有效支援國內產業發展及升級轉型，鼓勵產學共同培育所需之高階技術或創新及跨領域人才，經教育部審查通過後辦理產業碩士專班，增補企業所需之碩士級人才，提升國內產業競爭力。
□經費說明或學雜費規定（含贊助企業名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政府辦理產業碩士專班主要目的為補充產業不足之碩士級高階人才缺口，教育部核給本校之招生名額均為額外之員額（國家教育預算未編列相關經費），故本班課程所需之培訓經費由○○○公司承諾負擔修業期間主要經費（以兩年為原則）。</li> <li>2. 本班學生依日間學制碩士班收費基準支付學雜費，並得依規定申請學雜費減免及相關助學措施。</li> </ol>
□報考資格	報考者之資格限制（如兵役義務、相關畢業科系等），由學校與企業商議，且應載明於招生簡章。
□合作企業簡介	各班之合作企業基本介紹或其他企業資料查詢方式（如公司網址），應載明於招生簡章，俾利考生查詢瞭解合作企業。
□註明學生入學須與企業或學校簽訂合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入學時已確認該學生合作企業者，學生須於註冊前與企業簽約。</li> <li>2. 若於就學期間或畢業時才確認分發企業者，學生須於註冊前先與學校簽訂合約，待確認分發企業時在與該企業簽約。</li> </ol>
□論文主題	入學後碩士班論文題目或方向，應載明於招生簡章。
□分發企業說明	含分發時間點（如：入學時、實習時或畢業時）與分發方式（如：選填志願、依論文方向等）應予說明。
□休、退學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班錄取生不得保留學籍，就學後如因非自願性因素需暫時休學，需由學校（或含合作廠商）審酌同意後始得辦理。</li> <li>2. 若同意學生辦理休學，復學後若本專班已停止辦理，未完成之課程</li> </ol>

查核項目	參考範例
	<p>如何修課 (如轉修正規生課程)、企業後續補助以及與企業相關權利義務項目調整與否應予說明。</p> <p>3. 退學得要求學生負企業損失之賠償責任; 若必須要求賠償, 需說明賠償原則 (見未履約罰則說明)。</p>
<input type="checkbox"/> 修業年限與延畢規定	<p>依大學法規定修讀碩士學位之年限為 1~4 年, 惟依計畫性質本班修業年限以不超過 2 年為原則, 若需寒暑假休課學雜費貸款情形與延畢期間產生之學雜費用負擔原則 (無企業補助款), 應予簡章中清楚說明。</p>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後待遇說明	<p>應載明: <b>不低於</b>該公司同等學歷初任待遇。</p>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後服務年限規範	<p>1. 本班學生應於取得畢業證書(或役畢)後, 至企業任職, 完成就業履約義務, <u>為避免爭議, 建議服務年限不得高於補助就學年限 (2 年)</u>。</p> <p>2. 若企業另提供獎助金或研究津貼, 經企業與學生雙方同意, 得酌予增加服務年限。</p>
<input type="checkbox"/> 未被企業任用說明	<p>針對企業可能不錄用之 30% 學生, 說明其不保證就業且不得有異議, 但未被錄用之學生無任何就業履約義務。</p>
<input type="checkbox"/> 未履約罰則	<p>1. 含退學及畢業(或役畢)後未依約就業之賠償責任, 賠償金額以已補助金額加計利息為原則; 若有懲罰性賠償, 以不超過加計利息後 1.5 倍為原則。</p> <p>2. 畢業(或役畢)後未遵守服務年限者, 依所任職期間與約定服務期間之比例折扣賠償。</p>
<input type="checkbox"/> 考試科目	<p>加考至少一科專業科目, 得採筆試、術科或實作等方式進行, 以作為學生專業能力之客觀評斷標準。</p>

選擇性項目

查核項目	參考範例
□實習規定	若有企業實習，須設計於課程學分中，不得於課程外增列實習時數，且應事先於招生簡章中告知學生。
□畢業證書格式	畢業證書由學校自行規定是否加註產業碩士專班字樣。
□研發替代役	<p>1. 若本班學生尚有兵役義務者，或可經企業徵選後，以研發替代役之方式進入企業服務；<b><u>另為避免爭議，若無提供替代役申請，應於簡章中說明。</u></b></p> <p>2. 本班學生於企業服研發替代役之役期，是否列入履約服務年限計算，應事先於招生簡章中告知學生。</p>

## 附錄四、 產碩專班申請資安人才培育機制專案補助說明

### 產業碩士專班申請資安人才培育機制專案補助說明

- 一、 配合本部推動產業資安人才培育機制, 厚植產業資安專業, 爰配合修正「大學辦理產業碩士專班計畫審核要點」並於 107 年 9 月 4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70114123B 號令公布, 為強化資安產業碩士專班之師資, 本部得專案補助產業碩專班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之人事費用, 爰配合增訂本部得專案補助延聘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之薪資、授課鐘點費、交通費等規定。
- 二、 關於專案補助產碩專班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之人事費用方式, 簡要說明如下:
  - (一) 申請資格: 符合專案補助領域(包含資訊、資工、資管、資科、電機、電子、通訊)可提出 AI 或資安研究領域或課程設計, 且指導研究生從事 AI 或資安領域研究(如機器學習、資料探勘、大數據、深度學習、類神經網路等)之班別, 本部將專案補助各該班別所需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之人事費用(如薪資、授課鐘點費、交通費等)。
  - (二) 補助期間: 自核定招生學年度起至該開班計畫結束為止。
  - (三) 補助項目及經費: 補助每班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之人事費用約 50 萬元至 100 萬元。
- 三、 申請補助者, 請於申請公文中敘明「申請資安人才培育機制專案補助」, 並依計畫書格式另外增加申請資料, 說明如下:
  - (一) 課程規劃: 請於申請計畫之「參、課程規劃說明」「一、課程架構及說明」增加說明專班課程設計符合人工智慧或資訊安全, 並提供完整課程規劃。
  - (二) 研究生研究領域: 請於申請計畫之「參、課程規劃說明」「三、畢業要求」增加說明執行本專班計畫時指導研究生從事人工智慧或資訊安全領域研究(如機器學習、資料探勘、大數據、深度學習、類神經網路等)及相關配套等。
  - (三) 擬聘任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 請確認聘任業界師資符合專班需求, 並於「肆、教學及研究資源說明」「一、師資說明」「(二)業界師資」提供擬聘任之聘任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之清冊(包含專業技能、現職/經歷、授課名稱等)。
  - (四) 經費申請表(含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要點): 請依所需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人事費用(如薪資、授課鐘點費、交通費等), 並依貴校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要點編列支給, 經費申請表請依附表格式填寫。

## 產業碩士專班「申請資安人才培育機制專案補助」自我檢核表

符合 請打✓	檢核項目	內容	說明 頁數
	課程規劃	專班課程設計符合人工智慧或資訊安全，並提供完整課程規劃。 (「參、課程規劃說明」「一、課程架構及說明」增加說明)	
	研究生研究領域	說明執行本專班計畫時指導研究生從事人工智慧或資訊安全領域研究(如機器學習、資料探勘、大數據、深度學習、類神經網路等)及相關配套等。 (「參、課程規劃說明」「三、畢業要求」增加說明)	
	聘任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	請確認聘任業界師資符合專班需求。 (「肆、教學及研究資源說明」「一、師資說明」「(二)業界師資」提供擬聘任之聘任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之清冊(包含專業技能、現職/經歷、授課名稱等))。	
	經費申請表	依所需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之人事費用(如薪資、授課鐘點費、交通費等),並依貴校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要點編列支給 (「陸、經費說明」增加說明,並納入經費申請表,且檢附貴校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要點。)	

本表請附於開班計畫書目錄之前，各項自我檢核事項務必開班計畫書內容一致，如有差異致審查不予通過應由各校自行負責。

單位主管 (核章):

教 務 長 (核章):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核定表

申請單位: XXX單位		計畫名稱: XXXX		
計畫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計畫經費總額: 元, 向本部申請補(捐)助金額: 元, 自籌款: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 元, 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XXXX部: .....元, 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說明
人事費				1. 聘任兼任計畫主持人 人, 兼任協同主持人 人, 專任行政助理 人(碩士級 人及學士級 人), 兼任行政助理 人, 本計畫人員共 人。 2. 所編費用含薪資、法定保險費用、勞退金、年終獎金及其補充保費。 3. 補(捐)助款不得編列加班費及應休未休特別工資。 4. 未依學經歷(職級)或期程聘用人員, 致補(捐)助剩餘款不得流用。
業務費				1. 出席費、稿費、講座鐘點費及工讀費、_____等等訂有固定標準給付對象之費用。 2. 依國內(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聘請國外顧問、專家及學者來台工作期間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規定之相關費用。 3. 辦理業務所需____、____、____、____、____。
設備及投資				1. 資訊軟硬體設備:____、____。 2. 網站開發建置費用:____、____、____。 3. 其他計畫設備費用:____、____、____。
合計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核定表

申請單位: XXX單位		計畫名稱: XXXX	
計畫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計畫經費總額: 元, 向本部申請補(捐)助金額: 元, 自籌款: 元			
承辦 單位	主(會)計 單位	首長	教育部 承辦人 教育部 單位主管
補(捐)助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全額補(捐)助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補(捐)助 指定項目補(捐)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補(捐)助比率 %】  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納入預算 <input type="checkbox"/> 代收代付		餘款繳回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彈性經費額度: <input type="checkbox"/> 無彈性經費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金額2%, 計 _____元(上限為2萬5,000元)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 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 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 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 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 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 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 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 本部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 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 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 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 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 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 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 附錄五、 111年度春/秋季班申請計畫書格式

### 「產業碩士專班」

### 111年度○季班開課計畫書

#### (計畫申請審查版)

班級名稱：○○○○產業碩士專班

班 別：本國學生專班    外國學生專班

申辦領域：電機領域、光電領域、資通領域、文化創意領域、  
生醫領域、金融領域、服務領域、民生工業領域、  
\_\_領域

申請專案補助：是                      否

預計開課期間：自111年○○月○○日 至○○○年○○月○○日

學校名稱：○○○○大學 (全銜)

合作企業名稱：○○○股份有限公司 (○名) (全銜)

○○○股份有限公司 (○名) (全銜)

中華民國 110 年 〇〇 月 〇〇 日

# 目 錄

## 第一部分 基本資料

### 壹、專班基本資料

### 貳、學校系所基本資料

#### 一、專班辦理院系所基本資料(含支援系所)

#### 二、專班主辦院系所之碩士班招生情形(近三年)

#### 三、設立專班優勢條件之說明

### 參、合作企業基本資料

## 第二部分 計畫內容

### 壹、申請緣由

### 貳、計畫目標

### 參、課程規劃說明

#### 一、課程架構及說明

#### 二、修業期限及各學期課程安排

#### 三、畢業要求

### 肆、教學及研究資源說明

#### 一、師資說明

#### 二、現有教學與研究資源

### 伍、招生說明

#### 一、擬招生名額及對象

#### 二、考試科目及方式

### 陸、經費說明

#### 一、經費需求

#### 二、經費來源(共○○人)

### 柒、產學合作事項說明

- 一、合作企業權利義務與合作要項說明(必填)
- 二、學生權利義務及未履約罰則說明(必填)
- 捌、申辦系所產學合作實績(新設班級免填)
  - 一、歷屆產業碩士專班辦理概況
  - 二、其他重大成果說明

## 第一部份 基本資料

### 壹、專班基本資料

學校專班名稱	○○○大學/○○○產業碩士專班		
辦理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國學生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外國學生專班		
申辦領域 (請單選一類)	<input type="checkbox"/> 電機	<input type="checkbox"/> 光電	<input type="checkbox"/> 資通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創意	<input type="checkbox"/> 生醫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生工業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	
合作企業名稱 與補助人數 (詳列所有企業)*	○○○ (○名)、○○○ (○名)、○○○ (○名)		
專班辦理院系所 (可應需求自行增列)	類別	院系所名稱	設立年度
	主辦系所	○○學院/○○系所	
	支援系所		
授予學位名稱	○○學院/○○碩士		
預計開課時程	111年○○月~○○年○○月	修業期限	○年(例:1.5年/2年)
是否為新設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培育人數	○○人(合計申請人數)
計畫全程 經費需求	經費項目	每人單價	合計
	學生自付	元	(每人單價*人數)元
	企業補助	元	元
	學校補助	元	元
	總計	(每人單價合計)元	(計畫總經費)元

\* 若有多家企業合提申請，請詳列所有企業名稱與補助人數。如：○○股份有限公司 (5名)。

計畫主持人 (專班負責人)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專班聯絡人 (主要聯繫窗口)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 企業聯絡人資料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 企業聯絡人資料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 貳、學校系所基本資料

### 一、專班辦理院系所基本資料（含支援系所）

系所名稱	○○學院/○○系所			
辦理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主辦系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援系所			
系所成立學年度	大學部：__學年度；碩士班：__學年度； 博士班：__學年度			
系所現有師資人數與概況	專任師資：__人；兼任師資：__人			
	教授：__人；副教授：__人；助理教授：__人； 講師：__人；業界師資：__人			
	博士級師資：__人；碩士級師資：__人；學士級師資：__人			
	其他：__人			
系所現有研究生人數 (含碩士在職專班)	碩一	碩二	碩三以上	博士生
	○人 (含在職生○人)			
系所過去三年 研究生畢業人數	學年度	107學年度	108學年度	109學年度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過去兩年 畢業研究生 就業狀況說明	(簡述)			
近三年 產學合作實績	(專班 <u>主要授課師資</u> 產學合作實績摘要 / 條列，如：企業委託研究案等)			

:  
:

(如有與跨系所成立之產碩班，請自行增列表格每一系所填一份)

## 二、專班主辦院系所之碩士班招生情形 (近三年)

(填列本次主辦院系所之一般碩士班招生情形，不含產業碩士專班)

碩士班名稱	學年度	學生數			
		招生人數	報考人數	錄取人數	入學人數

## 三、設立專班優勢條件之說明

(簡述辦理學校或主辦院系所，設立專班之優勢條件及相關佐證，如學校支援服務機制、師資調度與教學資源到位情形、產學合作之行政機能建置等，或其他足以佐證之事項)



### 參、合作企業基本資料

(務必詳實填寫，並謹慎評估公司未來專業人力缺額，若填列不全或不實，易影響審查作業結果；若有多家合作企業，則每家皆需填一份。)

**【提醒】**合作企業必須為依公司法設立之公司且正常營運中，可至經濟部商業司「公司登記資料網站」(<http://gcis.nat.gov.tw/pub/comp/compInfoListAction.do>)查詢確認。

本專班合作企業共  家：

#### 【合作企業一】

##### (一)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培育人數	○○人		
依公司法設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統一編號	
核准設立登記日期	○○年○○月 (或最後核准變更日期)		
登記資本額		實收資本額	
前一年度營業額			
登記地址			
主要產品/技術/服務等營業項目	(簡述)		
主要產品/技術/服務等營業項目與本	(簡述企業主要營業項目與專班發展方向之關聯性)		

專班之關聯性	
過去研究投資金額 及占營業額比例	107年度金額： 百分比： % 108年度金額： 百分比： % 109年度金額： 百分比： %
公司現有員工人數	總員工人數○○○人 其中，博士級○○○人；碩士級○○○人；其他○○○人
公司現有專業人力	博士級○○○人；碩士級○○○人；其他○○○人 (填寫與本班開辦領域有關之現有專業人力)
公司未來3年 人力缺額預估	博士級○○○人；碩士級○○○人 (填寫與本班開辦領域有關之專業人力預估缺額)

## (二)經濟部商業司公司登記資料

請至經濟部商業司「[公司登記資料網站](#)」查詢，並將「[公司基本資料](#)」頁面內容擷取貼入或以螢幕快照(print screen)貼入。

※網址 <http://findbiz.nat.gov.tw/fts/query/QueryBar/queryInit.do>

範例：圖片字體需清晰可辨識

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		Language
重新查詢	友聯列印	統一編號：27448897 公司名稱：鴻海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資料	董監事資料	經理人資料
公司基本資料		
統一編號	27448897	<a href="#">訂閱</a>
公司狀況	核准設立	
公司名稱	鴻海有限公司 <a href="#">Google 搜尋</a> 「廠商英文名稱查詢(限經營進出口或買賣業務者)」	
資本總額(元)	500,000	
代表人姓名	吳錦和	
公司所在地	桃園市平鎮區廣光路五〇號 <a href="#">電子地圖</a>	
登記機關	桃園市政府	
核准設立日期	093年09月21日	
最後核准變更日期	105年06月23日	
所營事業資料	E801030 室內輕鋼架工程業 E801010 室內裝潢業 E299990 其他工程業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F111090 建材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三)合作企業需求與投入資源說明

(請說明合作企業本次申請之培育人數，相對於企業規模、未來發展、現有專業人力員工人數與未來人力需求量等方面之合理性，及企業配合、提供或投入之資源概況，如參與課程規劃或課程建議、業界師資、場地設備等)

#### 【合作企業二】

##### (一)基本資料

##### (二)經濟部商業司公司登記資料

##### (三)合作企業需求與投入資源說明

:

:

(請自行增列)

## **第二部份 計畫內容**

### **壹、申請緣由**

(含該領域產業、合作企業人才需求概況或與國家主要政策發展方向關係)

### **貳、計畫目標**

(含專班發展方向與重點、欲培育學生之專業知能與技能目標、計畫成果目標、產學合作效益目標、具體培訓職能目標等)

### **參、課程規劃說明**

#### **一、課程架構及說明**

##### **(一)課程架構圖**

(畫出課程架構圖 Curriculum Path 或學習地圖)

## (二)整體課程設計

(說明必選修科目及其學分數)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授課年級	授課教師	課程設計特色及原則
				○○○	(簡述)

說明：授課教師需符合「肆、教學及研究資源說明」所列師資

(三)實習課程設計： 有實習 無實習

課程(實習)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起迄(民國年/月)	平均每週時數/次	總計(時數)

說明： 若本班規劃實習課程，請填寫於本表格，無則免填；實習課程必須列入學分計算。

## 二、修業期限及各學期課程安排

(說明上課期間及各學期課程之安排)

學期別	起迄 (民國年/月)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第一學期	111 / ~ /		
第二學期	/ ~ /		
第三學期	/ ~ /		
第四學期	/ ~ /		
預計修業年限為： 年 月			

## 三、畢業要求

(一)畢業學分數：共  學分；必修  學分、選修  學分

(二)畢業論文方式:

(說明論文方式, 如: 技術報告 / 實作論文 / 學術論文, 並列明論文主題  
方向為何, 畢業審查方式及通過標準等)

## 肆、教學及研究資源說明

### 一、師資說明 (填列專班主要授課師資)

#### (一)學界師資

所屬系所	姓名	職級	最高學歷	證(聘)書字號	學術專長	現職/經歷	授課名稱
	○○○		○○學校○○ 博士				

說明：1.職級註明「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等相關職級(註明專/兼任)

2.最高學歷需註明畢業學校及學位名稱

3.授課名稱需符合「參、一、課程架構及說明」所列課程

#### (二)業界師資

(產業碩士專班需聘有業界師資)

姓名	職級	最高學歷	證(聘)書字號	專業技能	現職/經歷	授課名稱
○○○		○○學校				



		○○(學位 名稱)				

說明：1.職級註明「教授級」、「副教授級」、「助理教授級」、「**業界專家**」等相關職級(註明專/兼任)

2.最高學歷需註明畢業學校及學位名稱

3.授課名稱需符合「參、一、課程架構及說明」所列課程

## 二、現有教學與研究資源

(說明相關研究實驗室之資源)

實驗室(研究室)名稱	主持教師	研究領域	設備內容 (含軟硬體)

## 伍、招生說明

### 一、擬招生名額及對象

(一) 招生名額：○○名

(二) 招生對象：

- 本國學生
- 外國學生，來源國家：○○ (申請外國學生專班者，應予填列)

(三) 兵役限制：

- 無限制 (替代役提供 有 無)
- 男性限役畢或免役

## 二、考試科目及方式

(至少加考一科專業科目，以做為學生專業能力之客觀評斷標準)

## 陸、經費說明

(詳列全程經費需求，如：師資及助教費用、教室場地費用、材料及設備使用維護費用、行政管理費用...等；並列出學生、企業、學校須負擔費用)

### 一、經費需求

經費項目 <sup>1</sup>	金額 (元)	費用計算說明
師資費用	元	
場地使用費用	元	
設備使用及維護費用	元	
材料費用	元	
其他行政業務費用	元	
行政管理費用 <sup>2</sup>	元	
<b>總計</b>	<b>元</b>	

- 說明：
1. 經費項目可依實際需求自行增列。
  2. 行政管理費用係為支應本計畫執行所需之間接費用，所需經費占計畫總經費之比例，以不超過20%編列。
  3. 教育部於107年公布補助方案，未申請教育部補助之班級，本計畫經費係為校方自籌款項，相關會計經費項目編列與核銷，請校方確依會計相關規定辦理。
  4. 欲申請專案補助者，請依「產業碩士專班申請資安人才培育機制專案補助說明」增列所需項目。

## 二、經費來源 (共○○人)

經費來源	每人單價 (元)	合計 (元)
學生自付	元	(每人單價*人數) 元
企業補助	元	元
學校補助	元	元
<b>總計</b>	(每人單價小計) 元	(計畫總經費) 元

## 柒、產學合作事項說明

### 一、合作企業權利義務與合作要項說明(必填)

(一).....

(二).....

### 二、學生權利義務及未履約罰則說明(必填)

(一).....

(二).....

## 捌、申辦系所產學合作實績（新設班級免填）

### 一、歷屆產業碩士專班辦理概況：

（曾提出申請且獲教育部核准設立產碩班之主辦院系所務必填寫；曾通過申請，卻未進行招生或未開班，請詳細說明未招生或未開班之原因。）

產業碩士 專班名稱	合作企業	屆別 (如: 100春)	學生數							
			核定 人數	報考 人數	錄取 人數	入學 人數	目前 在學 人數	已畢 業人 數	已至合 作企 業就 職人 數	已至合 作企 業 就職 率 (%)

說明：「已至合作企業就職率」計算方式 = 已至合作企業就職人數 ÷ 已畢業人數 × 100%

### ※曾獲教育部核准設立產碩班，惟未成功開班說明：

1、.....（例：108年春季○○○班，經核准設立○人，嗣後因報考人數未達核定人數，經招生委員會決議停止辦理.....。）

2、.....

### 二、其他重大成果說明

（請簡述說明產業碩士專班之重大成果，如：學生優秀事蹟、重大活動、專班衍生效益合作等相關執行成果）

（一）.....

（二）.....

# 附 件

(業界專家及編制外聘教師要點)

**欲申請教育部補助之學校請檢附該要點**

## 附錄六、 111年度春/秋季班修正計畫書格式



# 教育部

## 「產業碩士專班作業計畫」

111 年度○季班修正計畫書

執行期間： 111 年 ○○月○○日 至 ○○年○○月 ○○日

主辦單位： 教育部

開課單位： ○○大學 (全銜)

第一部分 計畫書

第二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計畫書

# 計畫書目錄

## 壹、基本資料

- 一、計畫資訊
- 二、聯絡資訊

## 貳、計畫內容

### 一、○○○○產業碩士專班計畫

- (一) 綜合審查意見修正對照表
- (二) 產碩班基本資料
- (三) 學校系所基本資料
- (四) 合作企業基本資料
- (五) 申請緣由
- (六) 計畫目標
- (七) 課程規劃說明
- (八) 畢業要求
- (九) 教學及研究資源說明
- (十) 經費說明

### 二、○○○○產業碩士專班計畫

- (一) 綜合審查意見修正對照表
- (二) 產碩班基本資料
- (三) 學校系所基本資料
- (四) 合作企業基本資料
- (五) 申請緣由
- (六) 計畫目標
- (七) 課程規劃說明
- (八) 畢業要求
- (十) 經費說明

## 參、附件

## 壹、基本資料<sup>1</sup>

### 一、計畫資訊

學校名稱	○○大學			
地 址				
執行期間	111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產碩班 資料	產碩班名稱	人數	企業款	總經費
	○○產業碩士專班	註冊 人數	(企業補助總額)元 註冊人數*每人企業 款	(計畫總經費)元 註冊人數*每人經費
			元	元
			元	元
合計辦理○ 班，培訓 ○ 人次				

### 二、聯絡資訊

○○○○產業碩士專班				
計畫主持人 (專班負責人)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專班聯絡人 (主要聯繫窗口)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產業碩士專班				
計畫主持人 <sup>2</sup> (專班負責人)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sup>1</sup>計畫基本資料請詳實填列，表格可自行增減。

<sup>2</sup>計畫主持人與計畫聯絡人之聯絡資訊變更，需即時通知計畫辦公室更新聯絡資訊，避免計畫資訊

	E-mail			
專班聯絡人 (主要聯繫窗口)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

遺漏通知。其中，計畫主持人需行文向教育部申請變更(副本計畫辦公室)。

## 貳、計畫內容

### 一、○○○○產業碩士專班計畫

#### (一) 綜合審查意見修正對照表

序號	綜合審查意見	修正說明 (應標明回應頁碼)
1.		
2.		
3.		
4.		
5.		

註：本表格內容請參照教育部核可公文附件「申請案審查意見表」之「綜合審查意見」(非簡章修正意見) 填列即可，並為修正說明與標明回應頁碼，如空間不足請自行增列。

## (二) 產碩班基本資料

學校專班名稱	○○○大學/○○○產業碩士專班		
辦理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國學生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外國學生專班		
合作企業名稱 與補助人數 (詳列所有企業)*	○○○ (○名)、○○○ (○名)、○○○ (○名)		
專班辦理院系所 (可應需求自行增列)	類別	院系所名稱	設立年度
	主辦系所	○○○學院/○○○系所	
	支援系所		
授予學位名稱	○○○學院/○○○碩士		
開課時程	111年○○月~○○年○○月	修業期限	○年(例:1.5年/2年)
是否為新設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註冊人數	○○○人(合計申請人數)
計畫全程 經費需求	經費項目	每人單價	合計
	學生自付	元	(每人單價*人數)元
	企業補助	元	元
	學校補助	元	元
	總計	(每人單價合計)元	(計畫總經費)元
計畫主持人 (專班負責人)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專班聯絡人 (主要聯繫窗口)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 企業聯絡人資料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 企業聯絡人資料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 若有多家企業合提申請，請詳列所有企業名稱與補助人數。如：○○股份有限公司 (5名)。





### (三) 學校系所基本資料

(本表務必詳實填寫，若為跨系所成立之產碩班，則每一系所填一份)

系所名稱				
辦理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主辦系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援系所			
系所成立 學年度	大學部：___學年度；碩士班：___學年度； 博士班：___學年度			
系所地址				
系所現有師資人數 與概況	專任師資：___人；兼任師資：___人			
	教授：___人；副教授：___人；助理教授：___人； 講師：___人			
	博士級師資：___人；碩士級師資：___人；學士級師資：___人			
系所現有 研究生人數 (含碩士在職專班)	碩一	碩二	碩三以上	博士生
	○人 (含在職生○人)	○人 (含在職生○人)	○人 (含在職生○人)	○人
系所過去三年 研究生畢業人數	學年度	106學年度	107學年度	108學年度
	碩士班	○人	○人	○人
	博士班	○人	○人	○人
過去兩年畢業研究生 進入產業之就業 狀況說明	(簡述)			

#### (四) 合作企業基本資料

(若有多家合作企業，則每家皆需填一份。)

本專班合作企業共  家：

##### 【合作企業一】

##### 1、 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股份有限公司(全銜)		
<b>培育人數</b>	○○人		
依公司法設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統一編號	
核准設立登記日期	○○年○○月 (或最後核准變更日期)		
登記資本額		實收資本額	
前一年度營業額			
登記地址			
主要產品/技術/服務等營業項目	(簡述)		
主要產品/技術/服務等營業項目與本專班之關聯性	(簡述企業主要營業項目與專班發展方向之關聯性)		
過去研究投資金額及占營業額比例	107年度金額：	百分比：	%
	108年度金額：	百分比：	%
	109年度金額：	百分比：	%
公司現有員工人數	總員工人數 <u>  </u> 人 其中，博士級 <u>  </u> 人；碩士級 <u>  </u> 人；其他 <u>  </u> 人		
公司現有專業人力	博士級 <u>  </u> 人；碩士級 <u>  </u> 人；其他 <u>  </u> 人		

	(填寫與本班開辦領域有關之現有專業人力)
公司未來3年 人力缺額預估	博士級 <u>○○○</u> 人；碩士級 <u>○○○</u> 人 (填寫與本班開辦領域有關之專業人力預估缺額)

## 2、經濟部商業司公司登記資料

請至經濟部商業司「[公司登記資料網站](#)」查詢，並將「[公司基本資料](#)」頁面內容直接複製貼入或以螢幕快照 (print screen) 貼入。

※網址

<https://findbiz.nat.gov.tw/fts/query/QueryBar/queryInit.do>

範例：

公司基本資料	董監事資料	經理人資料	分公司資料	多元查詢	自行揭露事項
<b>公司基本資料</b>					
統一編號	04541302	<a href="#">訂閱</a>			
公司狀況	核准設立				
公司名稱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Google搜尋</a> (廠商英文名稱：HON HAI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a href="#">廠商英文名稱查詢(限經營進出口或買賣業務者)</a> 」				
資本總額(元)	180,000,000,000				
實收資本額(元)	173,287,382,620				
代表人姓名	郭台銘				
公司所在地	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66號 <a href="#">電子地圖</a>				
登記機關	經濟部商業司				
核准設立日期	063年02月20日				
最後核准變更日期	107年02月13日				
所營事業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電腦系統設備及其週邊之連接器、線纜組件及殼體、基座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li><li>2. 電腦資訊網路系統、電信通訊、光纖與光電產品之連接器、線纜組件及零組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li><li>3. 消費性電子產品、汽車及航太工業設備之零組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li><li>4. 精密模具、模具零組件及製模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li><li>5. 金屬零件及塑膠零件之製造及銷售。</li><li>6. 金屬表面處理、加工及其設備之製造及銷售。</li><li>7. 有關機械加工、五金工具設備買賣。</li><li>8. 自動化機群及週邊設備之設計、開發、加工、製造及銷售。</li><li>9. 電腦網路用及工業用電腦軟體之代理、開發、設計、銷售及售後服務。</li><li>10. 各項機械、電子零件與模具之量測及檢驗服務。</li><li>11. 檢驗儀器設備之開發、製造、代理及銷售。</li><li>12. 有關各種塑膠原料與各種基本金屬原料之進出口買賣。</li></ol>				

## 3、合作企業需求說明

(請詳細說明合作企業本次申請之培育人數, 相對於企業規模 未來發展, 現有專業人力員工人數與未來人力需求量等方面之合理性)

### 【合作企業二】

1、. 基本資料：

2、經濟部商業司公司登記資料

3、合作企業需求說明

：

：

(若有多家企業，請自行增列)

## **(五) 申請緣由**

(含該領域產業、合作企業需求概況與關係)

## **(六) 計畫目標**

(含專班發展方向與重點、欲培育學生之專業知能與技能目標、計畫成果目標、產學合作效益目標等)

## (七) 課程規劃說明

### 1、課程架構圖

(畫出課程架構圖Curriculum Path)

### 2、整體課程設計

(說明必選修科目及其學分數)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授課年級	任課教師	課程設計特色及原則

### 3、實習課程設計：有實習 無實習

(若本班規劃實習課程, 請填寫於本表格, 無則免填; 實習課程必須列入學分計算。)

課程(實習)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起迄(民國年/月)	平均每週時數/次	總計(時數)

説明:



#### 4、修業期限及各學期課程安排

(請說明上課期間及各學期課程之安排)

學期別	起迄 (民國年/月)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第一學期	111 / ~ /		
第二學期	/ ~ /		
第三學期	/ ~ /		
第四學期	/ ~ /		
預計修業年限為： ○ 年 ○ 月			

#### (八) 畢業要求

1、畢業學分數：共○○學分；必修○○學分、選修○○學分

2、畢業論文方式：

(說明論文方式，如：技術報告 / 實作論文 / 學術論文，並列明論文主題方向為何等，畢業審查方式及通過標準等)

## (九) 教學及研究資源說明

### 1、師資說明

(填列專班主要授課師資)

#### (1) 學界師資

所屬系所	姓名	職級	最高學歷	證(聘)書字號	學術專長	現職/經歷	授課名稱
	○○○		○○學校○○ 博士				

- 說明：**
1. 職級註明「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等相關職級(註明專/兼任)
  2. 最高學歷需註明畢業學校及學位名稱
  3. 開課名稱需符合「(七) 課程規劃說明」所列授課課程

#### (2) 業界師資

(產業碩士專班需聘有業界師資)

姓名	職級	最高學歷	證(聘)書字號	專業技能	現職/經歷	授課名稱
○○○		○○學校○ ○(學位名 稱)				

--	--	--	--	--	--	--

- 說明：**
1. 職級註明「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業界專家**」等相關職級(註明專/兼任)
  2. 最高學歷需註明畢業學校及學位名稱
  3. 開課名稱需符合「(七) 課程規劃說明」所列授課課程

## 2、現有研究資源

(說明相關研究實驗室之資源)

實驗室(研究室)名稱	主持教師	研究領域	設備內容(含軟硬體)

## (十) 經費說明

(請詳列全程經費需求，如：行政管理費用、師資及助教費用、教室場地費用、材料及設備使用維護費用...等；並列出學生、企業、學校須負擔費用)

### 1、經費需求

經費項目 <sup>1</sup>	金額 (元)	費用計算說明
師資費用	元	
場地使用費用	元	
設備使用及維護費用	元	
材料費用	元	
其他行政業務費用	元	
行政管理費用 <sup>2</sup>	元	
<b>總計</b>	<b>元</b>	

說明： 1.經費項目可依實際需求自行增列。

2.行政管理費用係為支應本計畫執行所需之間接費用，所需經費占計畫總經費之比例，以不超過 20%編列。

3.本計畫經費係為校方自籌款項，教育部未另行補助，相關會計經費項目編列與核銷，請校方確依會計相關規定辦理。

### 2、經費來源 (共○○人)

經費來源	每人 (元)	合計 (元)
學生自付	元	元
企業補助	元	元

學校補助	元	元
<b>總計</b>	<b>元</b>	<b>元</b>

說明：本計畫「每人各項經費」經核定通過後非經同意不得變更。

## 第二部分 附件

# 附件 一

(教育部核可函影本)

# 附件二

(學校與企業已用印完成  
之正式合作契約書影本)

**非**申請計畫時填列之「學校與企業合作同意書」

**非**學生入學後所簽之「學生與企業培訓合約書」





# 附 件 三

(招生簡章)

## 附錄七、 111年度春/秋成果報告書格式



# 教育部 產業碩士專班計畫

## 111 年度○班執行成果報告書

(執行期間：○○年○○月○○日至○○年○○月○○日)

開辦學校：○○○○大學

班級名稱：○○○○產業碩士專班

合作企業：○○○(股)公司 (○名) (全銜)

○○○(股)公司 (○名) (全銜)

中華民國 〇〇〇 年 〇〇月 〇〇日

# 執行成果報告書目錄

## 壹、計畫基本資料

- 一、專班基本資料
- 二、合作企業基本資料

## 貳、執行成果說明

- 一、產業碩士專班學生名冊暨基本資料表
- 二、產業碩士專班學生論文
- 三、產業碩士專班學生就業調查表
- 四、執行成果說明
- 五、綜合自評與建議

## 壹、計畫基本資料

### 一、專班基本資料

專班名稱	○○○產業碩士專班		
學校名稱	○○○大學		
<b>主辦</b> 系所名稱			
合作企業名稱	○○○ (○人) 、○○○ (○人) 、○○○ (○人)		
授予學位名稱			
就讀人數*	○人	畢業人數	○人
執行期間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全程經費	經費項目	每人	合計
	學生自付	元	元
	企業補助	元	元
	學校補助	元	元
	小 計	元	元
產業碩士專班負責人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產業碩士專班聯絡人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 企業聯絡人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 企業聯絡人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 企業聯絡人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e-mail		

\* 就讀人數請填入第1學期註冊人數，其他基本資料請依填表時之實際情形填入。

## 二、合作企業基本資料

【合作企業一】\*

公司名稱	○○○○(股)公司 (全銜)		
資本額		統一編號	
依公司法設立之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培育人數	○○人		
部門名稱/主管			
地址			
主要產品/技術/服務等營業項目			
主要產品/技術/服務等營業項目與本專班之關聯性			
得獎記錄/研發產品			
過去研究投資金額及占營業額比例	000年度金額:	百分比:	%
	000年度金額:	百分比:	%
	000年度金額:	百分比:	%
國內外專利件數	目前累計通過總件數	國內: 件	國外: 件
	000~000年通過件數	國內: 件	國外: 件
	申請中件數	國內: 件	國外: 件
公司現有員工人數	總員工人數○○○人 其中, 博士級○○○人; 碩士級○○○人; 其他○○○人		

\* 若合作企業為多家, 表格請自行增列。

<p>公司現有 專業人力</p>	<p>博士級○○○人；碩士級○○○人；其他○○○人 (填寫與本班開辦領域有關之現有專業人力)</p>
<p>公司未來2年 缺額預估</p>	<p>000年：博士級○○○人；碩士級○○○人 000年：博士級○○○人；碩士級○○○人 (填寫與本班開辦領域有關之專業人力預估缺額)</p>

## 貳、 執行成果說明

各產業碩士專班執行成果需繳交資料，說明如下：

- 一、 產業碩士專班學生名冊暨基本資料表
  - 二、 產業碩士專班學生論文（或技術報告）清冊
  - 三、 產業碩士專班學生就業調查表
  - 四、 執行成果說明
  - 五、 綜合自評與建議
- 附件一： 每生畢業證書影本
- 附件二： 每生學生論文封面與摘要



# 一、產業碩士專班學生名冊暨基本資料表

班級名稱	○○大學○○產業碩士專班										
就讀人數	(說明2)	畢業人數		延畢人數		休學人數		退學人數			
學號	姓名	性別	出生年 (西元)	入學前最高學歷		行動電話	e-mail	就學狀況	畢業年月	修業期間	就學前身份
				畢業學校	畢業系所						
			(說明3)					(說明4)		(說明5)	(說明6)

**【說明】：**

1. 本表請填寫所有就讀學生（第 1 學期註冊人數）之資料，包含已畢業學生及退學學生。
2. 就讀人數（第 1 學期註冊人數）為畢業人數、延畢人數、休學人數、退學人數之總和。
3. 出生年及畢業年月請填西元年，例如：民國 80 年出生，請填寫 1991，民國 106 年 6 月畢業，請填寫 201706。
4. 就學狀況：可填寫「就學中」、「休學」、「退學」、「已畢業」。
5. 修業期間：可填寫「1.5 年」、「2 年」、「2.5 年」、「3 年」、「3.5 年」、「4 年」、「就學中」、「休學」、「退學」。
6. 就學前身分：「產碩班合作企業員工」、「其他企業員工」、「大學應屆畢業生」、「其他：請簡答」

**二、產業碩士專班學生論文（或技術報告）清冊**

序號	學號	姓名	論文（或技術報告）題目	指導教授	出版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 三、產業碩士專班學生就業調查表

序號	學號	姓名	是否履約	履約情形	未履約情形	簽約之合作企業	(實際) 就職企業	職務改變	工作內容滿意	職務等級提升	薪資增加	所在企業是否滿意	職涯發展是否幫助
			是/否	(說明1)	(說明2)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1													
2													
3													
4													
5													
6													
7													
8													
9													
10													
<b>本班就業達成率<sup>1</sup></b> (說明3)			○○%		<b>本班就業達成率<sup>2</sup></b> (說明4)		○○%		<b>本班就業履約率</b> (說明5)		○○%		

**【說明】：**

- 履約情形：請填入「就業至合作企業」、「研發替代役至合作企業」。
- 未履約原因：請填入「就業至其他企業」、「待業中」、「繼續升學」、「服/待役中」、「其他：(請簡答)」。
- 本班就業達成率<sup>1</sup>請以百分比表示 (計算方式：就業人數(含研替) / 畢業人數×100%)。

4. 本班就業達成率請以百分比表示 (計算方式: 就業人數(含研替) / (畢業人數-繼續升學人數-服/待役中人數(不含研替))×100%)
5. 本班就業履約率請以百分比表示 (計算方式: 有履約人數(含研替) / 就業人數(含研替)×100%) 。

## 四、執行成果說明

### (一) 學生優秀事蹟統計

(請依參考範例填寫學生優秀事蹟，無則免填)

姓名	類別	優秀事蹟說明
王○○	A	含已發表及送審中論文，請註明期刊名稱、篇名、時間、地點等
王○○	B	中華民國專利申請中，專利名稱：○○○○，○年
王○○	C	含已發表及送審中論文，請註明會議名稱、篇名、時間、地點等
王○○	D	○○競賽首獎，題目：○○，獎金○○元，時間：○○
王○○	E	受邀為IEEE Tran.VLS審稿
張○○	B	中華民國專利申請中，專利名稱：○○○○，○年
張○○	B	已取得中華民國專利證書，專利名稱：○○，發明第○○號
張○○	D	○○競賽首獎，題目：○○，獎金○元，時間：○○

【類別說明】：「類別 A」期刊論文、「類別 B」專利申請、「類別 C」研討會論文、「類別 D」競賽佳績、「類別 E」其他榮譽。

## **(二) 其他重大成果說明**

(請說明產業碩士專班之其他成果, 如: 重大活動或與合作企業進行產學合作情形、實務課程開課情形、畢業學生滿意度、合作企業滿意度、行政支援情形及師資調度與教學資源之到位情形等相關執行成果)

## 五、綜合自評與建議

(請說明辦理本年度產業碩士專班之辦理情形效益分析、執行過程、結果、困難、學生違約或企業未聘用原因，提出綜合檢討意見或具體建議事項)

### (一) 自評事項

1. ....

2. ....

### (二) 建議事項

1. ....

2. ....



# 附 件 一

(每生畢業證書影本)

# 附 件 二

(每生論文封面與摘要影本)